

中共烟台市委长岛综合试验区工委文件

长工〔2021〕38号

中共长岛综合试验区工委 长岛综合试验区管委 关于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人民武装部）加挂区民政局牌子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办事处），区直各工作机构，区属有关单位，中央和省、市属驻岛各单位：

根据《中共烟台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长岛综合试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加挂牌子的批复》（烟编〔2021〕77号），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人民武装部）加挂区民政局牌子。

(此页无正文)

中共长岛综合试验区工委
长岛综合试验区管委
2021年7月23日